

安徽华宇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3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工业园区阜安路北侧，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文忠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7 年度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审议《关于向阜阳颍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南支行申请 1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向阜阳颍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南支行申请 1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公司以其名下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三年，借款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根据公司章程应当由股东大会做出决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安徽华宇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安徽华宇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6 日